

2026年4月1日起 自行车交通违规行为将适用蓝色罚单制度

即使没有**驾驶证**也是**驾驶人**

遵守交通规则，文明驾驶！



适用对象为
年满16周岁(含)
以上者

～关于引入蓝色罚单制度(交通违规告知制度)后的执法查处～

与以往相同，原则上仍采取“指导警告”的方式，对于性质恶劣、危险的违规行为将实施执法查处。

使用手机等(手持)



违规罚金
12,000 日元

无视信号灯



违规罚金
6,000 日元

警察厅・都道府县警察

交通ルールを守って
つながる笑顔



自行车违规行为执法查处的基本原则

发现自行车交通违规行为时，**原则上将现场进行“指导警告”**。
但是，对于引发交通事故或对行人及其他车辆造成危险、困扰的
“性质恶劣、危险的违规行为”将实施执法查处。
执法查处的基本原则在引入蓝色罚单制度后也不会改变。



什么是交通违规告知制度

是指以下制度：实施了“违规行为^{※1}”的年满16周岁(含)以上的驾驶人受到执法查处后，警方会向其开具蓝色罚单(载明构成违规行为的事实要点等内容的文书)，并告知其缴纳固定金额的违规罚金。收到告知者缴纳违规罚金后，将不会被移交刑事程序，不会被起诉(也不会留下“前科”)。

※1 违规行为：在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规定的违法行为中，依法界定为警察经当场目视，可明确判定构成违法行为的行为，如无视信号灯或在指定地点未停车让行等

交通违规告知制度

违规行为



蓝色罚单

缴纳违规罚金

完结

刑事程序

实施重大违法行为^{※2}或引发交通事故时

※2 重大违法行为(非违规行为)：醉酒驾驶/酒后驾驶、妨害安全驾驶、使用手机等(交通危险)、肇事逃逸等



红色罚单等

不缴纳违规罚金

移交刑事程序

到案/讯问、 审判、缴纳罚金等

违规行为与违规罚金示例

12,000日元

- 使用手机等(手持)

7,000日元

- 进入已降下栏杆的道口

6,000日元

- 无视信号灯
- 违反安全驾驶义务
- 违反分道通行规定(逆行、在人行道骑行等)
- 妨碍人行横道上的行人通行等

5,000日元

- 在指定地点未停车让行等
- 未开启车灯
- 自行车制动装置不良

3,000日元

- 违反禁止并排骑行的规定
- 违反非机动车载人载物限制(骑车载人等)

什么是 自行车驾驶人讲习

是一种关于自行车驾驶的制度，对于反复实施在道路上可能引发交通危险的特定违法行为(**危险行为**)者，公安委员会将责令其参加防止交通危险的讲习。拒不参加讲习者将被处以5万日元(含)以下罚款。

危险行为

无视信号灯、在指定地点未停车让行等、使用手机等、违反分道通行规定等